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徐立妍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33
電子信箱：252653@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551756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
[HTTPS://ODCDL.PTHG.GOV.TW/DL/DL1/DL100.ASPX](https://odcdl.pthg.gov.tw/dl/dl1/dl100.aspx)）識別碼：LCOVF82X。



主旨：115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（以下稱學保）理賠服務模式宣
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15年9月11日國壽字第
1150092031號函及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部辦理115學
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及教保服務機構幼兒團體保
險」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契約條款（招標案號LP5-113030-
1）」辦理。

二、本學年度起，學保理賠服務模式說明如下：

- （一）學保理賠申請案件，原則由家長向學校送件，再由學校
郵寄至國泰人壽指定服務據點；家長亦可逕向國泰各服
務通路提出申請。理賠文件於服務據點收件受理前，尚
無法查詢案件進度；如採郵寄方式送件，請妥善留存掛
號號碼，以利至中華郵政網站查詢寄送進度。
- （二）案件受理後，如有文件缺漏或需補正，國泰人壽將視需
要通知學校或申請人；受理、補件、交查及結案等階

段，亦將依申請書所填手機號碼發送簡訊通知。

(三)理賠申請所需文件已列於理賠申請書背面，官網亦提供申請書及填寫範例下載。下載路徑：國泰人壽官網右上方「找服務」→「理賠服務」→「國內理賠申請」→「應備文件查詢與下載」。

三、郵寄為本學年度理賠申請之標準送件機制，但若學校與學保服務人員已建立良好且穩定之合作方式，並經雙方充分溝通、取得共識，仍可依彼此約定及實際需求辦理入校收件。學保服務人員如依約到校收送文件，敬請學校於兼顧校園安全及同仁服務需求之原則下，協助建立事前聯繫、身分確認及入校洽公機制，以利相關作業順利進行。

四、郵寄模式僅適用於理賠申請案件，由校方以郵寄方式辦理賠；其餘學保相關服務事項，如家長通知書紙本及空白理賠申請書之提供、學校窗口聯繫與諮詢服務、保費單據開立等，仍由負責該校之國泰服務人員提供相關協助。

五、檢附「本學年度學保說明會國教署宣導簡報內容(附件一)」、「國泰人壽彙整學保理賠郵寄QA(附件二)」、「為寄送理賠案件，全國各級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對應國泰人壽各服務據點(附件三)」、「新成立學校或暫無服務人員學校查詢鄰近服務據點地址方式(附件四)」。

六、各級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如有學保作業相關問題，請儘速洽詢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免付費學保專線：0800-036-567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公立幼兒園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、私立教保服務機構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裝

訂



線